

证券代码: 002456

证券简称: 欧菲光

公告编号: 2012-007

深圳欧菲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临时）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深圳欧菲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12年2月22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12年2月17日以邮件方式发出。会议应参加表决的董事6名，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6名。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经审议，会议形成决议如下：

一、审议《银行融资及担保事项的议案》；

根据生产经营的需要，拟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具体情况如下：

（一）深圳欧菲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深圳中国银行原授信额度2亿元人民币到期，本次议案决议通过授信额度增加至2.3亿元人民币，新增项目贷款0.17亿元人民币。由深圳欧菲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苏州欧菲光有限公司、南昌欧菲光有限公司对本项综合授信提供连带担保，自和银行签署协议之日起担保期限一年，项目贷款担保自和银行签署协议之日起期限三年。

（二）南昌欧菲光有限公司

1、南昌中行原综合授信额度3亿元人民币，现议案决议通过增加至6亿元人民币。

2、南昌农行原授信额度1亿元人民币，现到期，本次再续期一年。

3、南昌工商银行授信额度2亿元人民币，现经本次决议审议通过。

以上南昌欧菲光综合授信额度由深圳欧菲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连带担保，自和银行签署协议之日起担保期限一年。

（三）苏州欧菲光有限公司

1、苏州农行原授信额度6000万人民币，本次议案决议通过授信额度增加至1亿元人民币。

2、苏州工行原授信额度1亿元人民币，现续期一年。

苏州欧菲光有限公司综合授信由深圳欧菲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连带担保，自和银行签署协议之日起担保期限一年。

股份公司及全资子公司2011年度共计申请银行贷款额度为28.6亿元人民币，截止2011年12月31日，实际使用贷款余额约10.3亿元人民币。

以上贷款额度在实际使用时如发生变化，授权公司董事长在本议案总额度内调整具体的使用公司及相对应的银行。

董事会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指定的授权代理人在本议案额度内代表公司办理相关手续，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由此产生的法律、经济责任全部由本公司承担

详细公告请参见《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须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审议《召开201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详细公告请参见《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深圳欧菲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2年2月23日